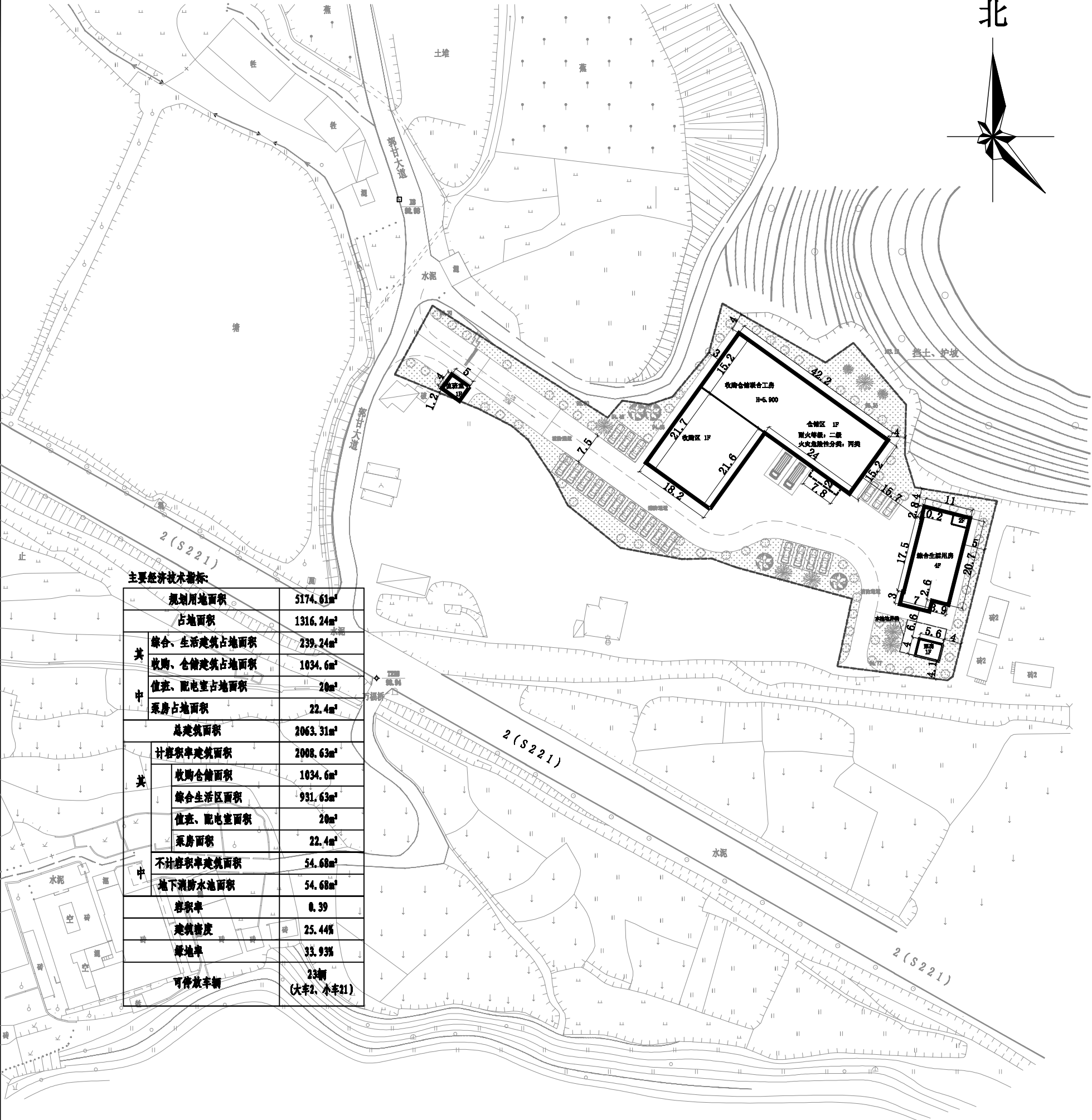


申请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东烟草梅州市有限公司大埔县分公司	建设地点	大埔县百侯镇郭甘大道旁		
建设项目	百侯烟叶工作点	建设用地面积	5174.61㎡	建筑占地面积	1316.24㎡

单位:米
比例:1:1000



图例：现状建筑 首层红线 阳台红线 用地界线

规划设计要点	1、+/-0.00至二层标高之间任何建.构筑物均不得超出首层红线； 2、限建层数如图示； 3、内地台:比道路中心线高0.35米； 4、装饰:外墙用高级材料,窗用铝合金,如采用不锈钢防护网,应在窗内安装,如采用隐形防护网,不得超出窗台或外墙； 5、化粪池设置在土地证范围内,不得高出路面.建筑物内污水应设置暗沟排入市政排污沟； 6、建筑设计时应设置空调及排水管位置； 7、建筑方案应先送规划部门审核同意后再进行施工图设计。		
说明	本图盖章生效后与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配套使用,是建筑设计和定位放线的重要依据,具有法律效力,建设单位必须按照红线和规划要求设计、施工。 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一年后尚未开工的,应当向原许可机关办理延期手续,延长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未办理延期手续或者办理延期手续逾期仍未开工的,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。	签发单位（盖章） 签 发 日 期	年 月 日